

证券代码：600909

证券简称：华安证券

公告编号：2025-069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进行的相应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本次追溯调整，对2024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表项目没有影响，对公司2024年1-9月利润总额和净利润均没有影响。

一、概述

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标准仓单交易相关会计处理实施问答进行会计政策变更，并按相关要求进行了会计处理及信息披露。公司于2025年10月2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以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具体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标准仓单交易相关会计处理实施问答，明确企业在期货交易所通过频繁签订买卖标准仓单的合同以赚取差价、不提取标准仓单对应的商品实物的，应当将其签订的买卖标准仓单的合同视同金融工具，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企业按照前述合同约定取得标准仓单后短期内再将其出售的，不应确认销售收入，而应将收取的对价与所出售标准仓单的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企业期末持有尚未出售的标准仓单的，应将其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

（二）变更前后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按照财政部发布的标准仓单交易相关会计处理实施问答的相关规定执行，其余未变更部分仍执行财政部前期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三）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主要影响

公司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发布的标准仓单交易相关会计处理实施问答的相关规定，并采用追溯调整法，对 2024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追溯调整。本次追溯调整，对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项目没有影响，对公司 2024 年 1-9 月利润总额和净利润均没有影响，具体调整情况如下：

单位：元

受影响的 财务报表项目	2024 年 1-9 月 (调整前)	调整金额	2024 年 1-9 月 (调整后)
投资收益	772,714,943.08	-3,889,981.05	768,824,962.03
其他业务收入	565,856,600.65	-529,685,419.88	36,171,180.77
其他业务成本	577,202,187.76	-533,575,400.93	43,626,786.83

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是公司按照财政部相关规定进行的相应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三、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8 日召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六次会议，预审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会议认为，本次会计变更符合财政部相关规定，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将该议案提交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

特此公告。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29 日